

天津师范大学基建规划管理处

工作简报

第 1308 期

2013 年 5 月 29 日

★我校图书馆、体育馆工程喜获“海河杯”

日前获悉，我校图书馆、体育馆工程喜获 2012 年度天津市优质工程“海河杯”，其中图书馆工程在评审中名列前茅，获“金奖海河杯”。

我校图书馆工程占地 1185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为 59530 平方米，从开工、停工、复工至最终建成历经 6 年之久，学校领导记挂之、全体师生期盼之，终在各方的关注和支持下，在建设者的辛勤付出下挺拔而立起来了。这不仅是我校一幢集借阅、藏书、网络、新闻、会议、科研为一体的综合性、标志性建筑，也是目前天津市高校中规模最大的图书馆。我校图书馆因其规模恢弘、功能齐备、设计科学、质量标准高被天津市建筑业协会评为金奖海河杯。

我校承接全国第九届大运会赛事的体育馆工程用地面积 28247 平方米，建筑占地面积 8124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13110 平方米。2012 年 9 月，体育馆顺利完成赛事任务后，充分发挥其“一馆多用”的作用，为我校广大师生提供了良好的教学、比赛、训练、健身环境。因其赛场标准、设计规范，施工精良与图书馆工程同期喜获海河杯，并即将承接 2013 年东亚运动会武术项目的比赛任务。

“海河杯”是天津市建筑行业内的高标准殊荣。截至目前，我校兴文楼（金奖）、劝学楼、博理楼、明理楼均获得了该奖项，本次我校工程项目能在 2012 年度获双殊是学校的荣耀，更是对我校基建工作的肯定和鼓励。我们将再接再厉，精益求精，坚守本岗，再创佳绩！





关于“海河杯”的小资料

天津市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定名为“海河杯”奖，是天津市建筑行业评选的市级建设工程质量最高荣誉奖，由天津市建筑业协会（以下简称市建协）负责组织全市“海河杯”工程的评审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“海河杯”工程每年评审一次，对获得“海河杯”奖的企业予以表彰。“海河杯”工程的评审活动采用“两评一审”制，即初评、复评和评审委员会最终监督审核。评审工作坚持实事求是，好中选优和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。

“海河杯”工程是建设工程质量的综合反映。“海河杯”工程的评审内容涵盖工程施工管理质量，建材、设备产品质量，施工操作质量，环境质量和工程实物质量等。参评“海河杯”的工程应达到结构优良、功能齐全、装修装饰精美、资料完整的基本条件。

评审结合工程特点和设计使用功能的要求，主要评审以下五个方面：工程建设的合法性及施工管理技术文件；建筑与结构工程（含结构、防水、装饰装修工程等）；电气设备安装工程（含强电、弱电、防雷、接地、电梯等）；建筑设备安装工程（含给排水、采暖、卫生器具、燃气、通风、空调、消防及环保设备等）；工程相关资料：质量控制资料及所含分部工程有关检测资料等。

申报“海河杯”工程的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和天津市市工程建设标准、强制性条文和现行规范及设计要求。获奖工程应在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、现场文明施工和施工管理等方面均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。